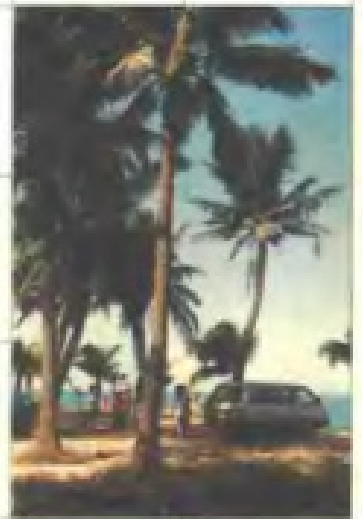


湛江市地名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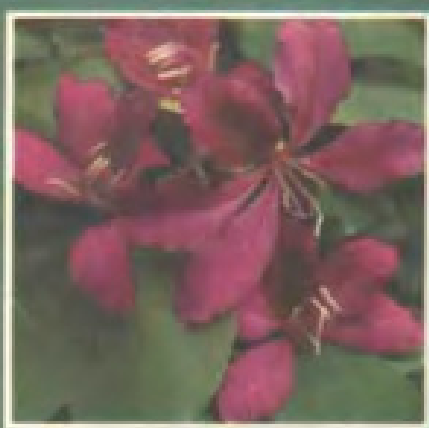
ZHANJIANGSHI DIMINGZHI

广东省湛江市地名志编纂委员会编



广东省地图出版社





封面摄影、设计：龙焯真

湛江市地名志

《湛江市地名志》编辑委员会编

广东省地图出版社

一九八九·十

责任编辑：冯深泉
余永泽

湛江市地名志

《湛江市地名志》编纂委员会编

广东省地图出版社出版

湖南省地图出版社地图印刷厂 印刷
长沙铁道学院印刷厂

787×1092毫米 16开本 33印张 600千字

1989年10月第一版 1989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8,000

ISBN7—80522—059—X/K·69

定价：39.00元

前 言

《湛江市地名志》是按照国家关于地名标准化、规范化的要求，在地名普查成果的基础上编纂而成。它是我市第一部地名专著，内容分为总篇、政区和聚落地名、自然地名、人工建筑地名、企事业地名、文化地名、历史地名等七个部份，着重介绍每个地名的标准名称、位置、地名来历、含义和演变，以及当地的地理特征、社会历史、经济状况、文化风物、名胜古迹等资料，力求准确地表达全市各类地名的丰富内容，客观地反映社会主义建设的巨大成就，是一部标准化的常备地名工具书。

《湛江市地名志》的出版，为政治、经济、民政、公安、军事、外事、交通、邮电、财政、城建、科研、文教、卫生、新闻、出版、旅游及人民交往提供标准化的地名资料。这些都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础材料之一。对于正确认识湛江，科学规划湛江，全力发展湛江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对于开发和利用湛江自然资源，发挥地理优势和经济优势起着重要的指导作用；也是对人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乡土材料之一。

编写地名志是一项新的工作，《湛江市地名志》在编写过程中，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对‘四化’建设负责”精神，力求图文并茂，内容翔实，文字简练，特征鲜明；做到思想性、科学性、知识性、实用性的统一。由于此书篇幅较大，涉及面广，内容繁博，有些资料众说纷纭，增修考订颇费时日，计自1985年7月开始编写，至1988年11月终审付印，共历时三载有奇。编辑室同志对此付出了大量辛勤的劳动，参加编写的县、区同志也表现出难能可贵的负责精神；各有关部门和社会人士对此书的编纂关怀备至，或提出宝贵意见，或供给部分资

料，使编纂工作得以顺利进行，谨在此致以衷心的感谢。

《湛江市地名志》具有严肃的法定性。今后使用地名一律以此志为准。未按审批程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自行定名和更改地名。使用地名的单位、车站、学校、商店、街道以及商标、书刊、地图、新闻报导，均应与本志的标准名称保持一致。

出版《湛江市地名志》是全市人民的愿望。我热诚期望全市人民和国内外人士，通过《湛江市地名志》这本工具书，更加了解湛江，热爱湛江，共同为建设湛江作出贡献。

湛江市副市长

陈 清

1988年11月15日

编 纂 说 明

(一) 本志由湛江市人民政府领导组成《湛江市地名志》编纂委员会编辑室负责编纂，参加编写工作的同志还有湛江市测绘地名办公室杜日华、林秋泉，县、区同志林云奉、陈华昌、曹建华、蔡叶青、黄河清、殷克强、关锡祺、胡焕彪、林亮德、麦青、许而先、杨明波、周毓、刘月和、杨文海、张寥、唐汉基、何世周等。

(二) 本志共收录我市各类地名3,320条。计政区、聚落地名2,248条，自然地名202条，人工建筑地名190条，企事业地名288条，文化地名358条，历史地名34条，标准地名图16幅，彩色照片72幅。

(三) 本志词目编排采用分类和区域相结合的方法。政区、聚落地名以行政区域为单元，自然地名以自然系统为单元，人工建筑地名以所属类型为单元，企事业地名、文化地名、历史地名以所属市、县为单元。为便于查阅地名，附有词目索引和首字检索表。

(四) 本志地名相关位置间的距离，除另有注明系指公路或河流实际里程外，其余一律采用直线距离。计算方法是根据它和“市区”和县城的直线距离和方位。凡注明距“市区”公里数的，按湛江市习惯以赤坎、霞山两个城区为固定中心，靠近赤坎的以市人民政府为中心起算的直线距离，靠近霞山的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楼为中心起算的直线距离；注明距县人民政府所驻城镇公里数的，为驻该镇的县人民政府为中心起算的直线距离。

(五) 各级政区的经济材料，着重说明其经济结构，一般不用产量、产值的绝对数，不用增产百分比；工厂、企业一般不写生产总值，上缴利润、税收，只说明其生产能力及主要产品；词目名称不反映其所

有制性质（如地方国营、中外合资），也不反映其领导关系（如省属、市属）。

（六）农村经济着重突出主要的有个性特点的信息，不重复罗列人所共知的属于共性的信息（如种水稻、甘蔗、花生之类）。同时注意充分反映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商品经济状况，如某村产稻谷，但主要是自给性质，商品数不大，则一般不列入。

（七）本志聚落（居民点）地名的选词原则，主要是选取地大人多、经济发达的中心聚落或使用频率较高的地处交通要道或有特殊位置的村庄。其他如名人出生地或重大事件发生地，特点明显或有重要名胜古迹的村庄也注意选取。各县、区词条照原定数有所削减。

（八）广东在先秦时期是古代越族的活动区域，因分支较多，故称百越。雷州半岛古为越族聚居之地，有的自然聚落至今尚保留民族语地名，凡有可考者，概释为古越语地名，不列族支名。

（九）政区和居民点的交通情况，凡写明“某某公路经此”的，即指有定时公共汽车相通；写“有公路通某地”或“可通汽车”的，是指不通班车，但有简易公路可供汽车行驶。

（十）本志行政区域、面积、人口数及各类地名资料，除少数外均截至1986年底；所引用的其他未标明年份的数据，基本上为1986年底以前。这些资料和数据大部分来源于县、区及有关部门。专业术语按主管部门的提法。志内所称“港口”，是指运输港和渔港。

（十一）“湛江市区”是指湛江市直辖四个区范围而言，不含市属五县。本志图文不作划界根据。

（十二）聚落地名除和地名有关者外，不叙姓氏宗族及其历史上的迁徙情况。和地名有关的人和事，为了表明该地名特征，适当地予以点明。某些地名专用字、生僻字、方言字，在页末加注音和释义。

（十三）参见地名词条的编排，凡自然地名又兼为名胜的，本志主

要作为名胜来写，而在该自然地名类的有关部分插入同名参见。以“雷州西湖”为例，该条入名胜，而在自然地名类湖泊部分另写参见条。

（十四）本志汉语拼音，是以《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规则（汉语地名部分）》拼写的。历史纪年1912年以前的采用帝王纪年，夹注公元纪年，1912年后一律用公元纪年。

（十五）在本志编纂过程中，承蒙各级党政领导关怀和指导，各有关单位大力支持，社会各界人士鼎力协作，不断提出宝贵意见或供给部分资料，在此谨表谢意。由于编者经验不足，水平有限，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湛江市地名志》编纂委员会编辑室

《湛江市地名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主编、副主编、编辑名单

主任：陈清

副主任：梁山

委员：黄梓廉 陈钧 唐齐祝宇 陈布斌

黄先登 成迪春

主编：陈钧

副主编：王丙光 林瑾 吴康兆

编辑：（以姓氏笔画为序）

杨继 岑绵彭 陈耀章 穆寿昌

摄影：崔冠璋 叶志鹏 李隆兴

绘图：吴伟军 张秋源



湛江市人民政府

湛江市花—紫荆花





镇江市区鸟瞰

南华广场青少年亭（镇江）



解放东路（镇江）





湛江港之夜



南海西部石油公司基地生活二区（湛江）



寸金桥公园月影湖（湛江）

海滨公园（湛江）



海滨一路（湛江）



寸金桥公园
抗法英雄纪念雕像
(湛江)



湖光岩风景区
(湛江)





湛江海洋渔业公司码头

硇洲灯塔（湛江）



寸金大厦（湛江）

